

翡翠谷的迷雾

谷怀厉 鸣 著

7.5



BK40/17

87
I247.5
2083

3

谷 怀 厉 鸣 著

翡翠谷的迷雾

江西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六年·南昌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翡翠谷的迷雾

谷怀 厉鸣 著

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
(南昌市新魏路)

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

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787×1092 1/32 6 印张 127千字

1986年5月第1版 1986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4,400册

统一书号: 10110·425 定价: 0.90元

内 容 提 要

地质队员二男一女，为了寻找金矿，步入深山，迷路翡翠谷，在阴森可怖的古洞之中度过了世人难以想象的一个个日夜……故事通过事业与爱情的纠葛，反映了美好与丑恶的搏斗，折射时代光斑，揭示人生真谛。与此同时，作品描绘了探金艰辛，再现了那古老的炼银场面。题材新颖，情节离奇，人物性格鲜明。

明神宗万历十三年（公元1585年）春

南方某地 翡翠谷

“好一个隐蔽所在！”身着紫袍的钦差矿使，环顾四周，口吻颇有一点叫人捉摸不定，“陈大人，你真是远谋深虑呀！”

知县一听，赶快一躬身子，诚惶诚恐地说：“卑职知罪！卑职知罪！万望大人高抬贵手，救卑职蚁命！”

他们在谷底行进。四周连绵起伏的青山，无边无际的竹海，形成密密匝匝的屏障，把这个荒凉、冷幽的所在与世隔绝了。举目瞩望，参天的古柏林中，升腾起一股袅袅烟气，传出一阵叮叮当当的响声。钦差矿使又加快了步履。

矿使如此急欲知道银场的秘密，知县心里更加心神不安了。

这个秘密银场从祖上传到如今，已是历经百年，时续四代了，从来无人知晓，难道就要败露于今朝？

去年，神宗万历皇帝破土兴建定陵永世冥宫，宦官们接二连三地向地方增派矿使，加紧监收矿税，催缴银两。这位紫袍矿使就是万历皇帝的亲信宦官李凤所派，显然是个能办事的人物。他微服察访，一路追寻，到了这里便发觉了这个秘密银场的存在。欺君瞒上，私办银场，抗缴矿税——这可是诛连九族的弥天大罪呀！知县不惜倾家荡产，奉重金，献美人，苦苦哀求了十几天，那矿使才答应愿替他把这事儿瞒一

瞒……

“既是愿替本人一瞒，为何非要看到银场之后才肯离去？”知县思忖着：“莫不是这阉货存心敲竹杠，尔后再去朝廷报告，讨个两头便宜？……”

热气腾腾的冶炼场。在一长溜茅草盖的棚子下，十几名工匠正在紧张地操作。

有的用那碗口粗的毛竹杠，在盛着矿粉水的大桶中，奋力搅动着。有的在那火红的炭炉边，“啪嗒啪嗒”使劲拉风箱……

紫袍矿使似乎对冶银工艺颇有兴致，从精选矿粉，到烧窖团，直至制铅铤……一道道工序细细看去，还不时发问。而知县却心事重重，跟在后面，一言不发。

茅棚尽头的空地上，隆起着一个灰堆，一个满脸污汗的少年正蹲在旁边，扒去上面灰白色炭粒。

“这是作甚？”

知县似乎从梦中醒来，急忙上前道：“提取纯银于铅铤。此乃炼银之最后工序，须得选用上等炉灰，置铅铤于其中，以炭叠围其侧，扇火不停，以灰捕铅，铅尽入灰，唯银独存……”

说话间，少年已扒出一个灰团，“扑”地一声用榔头敲开，里面滚出一块鹅蛋大的白晃晃的银子来。

“呵——！”矿使眼睛一亮，喜形于色。

知县把矿使引进一间小茅屋。屋内异常整洁。正中放着一只炉子形状的陶土制的坩锅，下面生着炭火。一名中年汉子端坐在炉边铸银锭。

知县使了一个眼色，他身后那个象金刚一般的跟班便霍

地拎过一只小木箱来，箱盖一揭，里面是二百两白花花的银元宝。

知县道：“些许微末，聊表寸心，望大人恩纳！”

“岂敢！岂敢！”矿使嘴上推辞，手已伸过来了。

随后，矿使从随从背着的袋子里，取出一只古色古香的瓷器，递给知县：“此乃文王鼎炉，四方不惜重金索取。”

知县接过“文王鼎炉”，手指一摸，眉心不由打了一个结，旋即叩头“谢大人恩典！还望大人在李公公和皇上面前多多美言几句！”

“一定一定！”

“大人到采场一行与否？”知县问。

“离此地多远？”

“尚有几步之遥。”

“罢了，时辰不早。”矿使告辞了。

知县见他转过了峭壁，立刻把那金刚一般的跟班叫到身边，低声吩咐道：“去！宰了那阉货！”

“为何？”跟班心略一惊。

“这阉货所送文王鼎炉实乃赝品，不值几文。这般表里不一，定为小人，无信可言。他回朝廷之后必定告发我等……”

“小的明白！”

日头落进西山。竹林中的岚气带着浓重的凉意，向谷中游荡，山谷的阴影，很快地压在这个小小的冶银场上。

知县焦躁不安地在阴影中踱来踱去。他不时用青筋暴突的手，扯拉着颌下那撮稀疏的山羊胡。

终于，满脸伤痕、衣衫被撕成条条的跟班摇摇晃晃地在谷口出现了。知县立刻迎上前去。

“回禀大人，那两个小厮已作刀下之鬼了！”跟班小声报告道：“因那随从武艺不赖，做手脚颇费功夫，故迟来一步！”

“好！”知县一只手搭在对方的肩上，宽心地舒了一口气，身子与跟班靠得更近了，声音也压得更低：“这银场得停了！”

“这又为何？”跟班不解。

“你想，不见这阉货回去，李凤岂肯罢休！而今皇上建造定陵，工程浩大，需用银两八百余万，而目下所缺尚多，因此收银之事，势必抓得更紧。矿使失踪，岂能轻易了之？必定再派官员，前来追查。我等不仅银场要停，还须尽早提防，一有风吹草动，远走他乡为妙！”知县回头望了一眼那在暮色中闪射着红光的炼炉，心头充满着惋惜与凄凉。

“难道这地段就拱手让与他人了么？”跟班问。

“哼！”知县冷笑一声：“哪有这等便宜之事！此地乃我家惨淡经营，几代相传，永生永世只能姓陈！”他左右环顾，又拉了对方一下，走得离银场更远一点，然后凑着他的耳朵说起来：“我已想好对策……”

知县说了一阵，跟班忽地抬起头，两条浓眉凝聚在一起，咬着嘴唇苦思了一阵，坚决地说：“全听大人吩咐！”他停了停又问：“那五万两白银如何处置？”

知县作了一个有力的手势，说：“也放到一起去！”

冷风一阵紧似一阵，阴影越来越浓，把两个策划着阴谋的人，完全笼罩了进去。

几天后一个晚上。漆黑的夜空，象浸透了墨汁。山谷中的风声，象临死的人在呻吟，偶尔夹着几声猫头鹰凄厉的啼叫。

长长的茅棚中，挂着十几盏油灯，豆大的灯光东倒西歪地摇晃着。

在闪闪烁烁，半明半暗的光照下，围着四张方桌子，呆坐着三十二位老年，中年，少年男子——这是整个银场的矿工和工匠。桌子上放着整只的鸡鸭，整条的鲜鱼，大瓷碗斟满了酒。矿工和工匠的脸上带着一种惶惧的神情，他们都感到莫名其妙，不知道主人为什么忽然要用这天上才有的酒筵来招待他们？

第五张桌子，也就是上首的那张，坐位还空着。不一会儿，身着红袍的知县入座了。同他一起入座的，除了那个象金钢一样的跟班之外，还有两个陌生的彪形大汉。工匠们听说，这是从县城里专门请来做这些酒菜的名厨。

知县举着酒杯站起来，灯光之下，那张一半明一半暗的脸上布满了笑纹：“诸位父老乡亲！尔等想必已有耳闻，几日前御遣矿使大人莅临了本场，从今以后本地就归朝廷所有。本矿全仗各位尽力，得以维持至今，今日分手在即，未免伤感于怀，”知县眨眨潮湿的眼睛：“不过，俗谚道：‘千里搭长棚，无不散之筵席’……今后，诸位的生计，只有靠各自的运气了！……陈某今日备下淡酒一杯，此外，再分发每人二十两白银，聊表心意！……”

跟班把一个大包裹提到桌子上，解了开来，一大堆白花花的银元宝，照得人眼花缭乱。

矿工和工匠们这才放心地提起筷子，端着酒杯，开怀畅

饮起来。一个时辰以后，桌子上杯盘狼藉，个个满脸通红，有的醉了，歪在桌子上打起鼾来……

知县这时放下筷子，嘴角露出了一丝不易觉察的狞笑。他心里头在得意地宣布：“此矿将成千古之绝密也！”

公元1978年7月15日

翡翠谷附近

清晨伸出两手，迅速地拉开了蓝色的天幕。过了一会儿，太阳从苍苍的山巅后面露出来，它那最初几道的温暖跟即将消逝的黑夜的清凉交流在一起，使人感到一种甜美的倦意。曙光还没有射到峡谷里，但已经把峭壁的顶端涂成了黄橙橙的颜色。

一根灰色的橡木棒，左右开弓，劈打开茂密的荆棘丛，发出很响的嚓嚓声。

两个装束与本地人截然不同的中年男子，一先一后地从峡谷里钻出来。长在岩壁深罅里的叶子稠密的灌木，洒了他们一身的露水。

走在前面的那个汉子，无论谁在深山里看见他，都会感到恐惧的：四十四五岁，平顶头，粗大的鼻子，高大魁伟得象座碉堡，紧拧在一起的浓眉隐隐地透出一股凶气，好久未理的络腮胡，占据了一张阴沉沉的脸的大半部份，这模样很容易使人想起土匪。他一走出灌木丛，便抬起一条长腿蹬在一块巨石上，把橡木棒靠在腿弯里，抓起荡在胸前的望远镜，举到大草帽下，缓缓地转动身子，视线划了一个半圆。然后，把斜背在身后的那只沉甸甸的白帆布挎包，拉到胸前来，从里面取出一卷地图，拉了开来。这是一张一比五万的军用地图，左上角注着“绝密”两个字。

他的伙伴，看上去要比他年轻得多，也有一米八十的身个，被露水、汗水打湿了的白衬衫紧贴在身上，勾勒出一副天生的好身架。但我们从他那白皙的皮肤，●有点松弛的手臂肌肉上，知道他缺乏锻炼。倘若他能锻炼一下，就是一尊米开朗基罗凿子下的“大卫”雕塑。可惜现在，我们只能称他“候补大卫”。“候补大卫”戴的大草帽是簇新的，麦杆编的，白得耀眼。一双睫毛长长的眼睛遮隐在大帽沿的阴影中。“候补大卫”抽出塞在裤带里的衬衣下摆，揩了揩脸上的汗，便靠在峭壁上憩息起来。可是这当儿，前面的“碉堡”却又头一低，钻进了一片密密匝匝的杂木林，他只得跟了上去。他们仿佛是互不相识的陌生人，一路同行，谁也没讲过一句话。每次，在前面伫立观望的“碉堡”忽然甩开长腿朝前走的时候，是不向后面的人打招呼的，后面的人全凭着机灵，才不至被甩掉。

突然，“碉堡”刹住脚步，用一只手向后做了一个停止前进的手势。

一丛浓密的雀梅的荫翳下，盘卧着一团灰褐色的、牛屎般的物体——一条蕲蛇，当地人称之为“五步蛇”，据说被它咬上一口，走不上五步，一定得躺倒在地。

它那有着翘鼻子的奇丑的三角形脑袋气势汹汹地昂了起来。

“碉堡”一挥手中的木棒。

三角形的脑袋一歪——木棒不偏不倚地击在它的“七寸”上——“牛屎”哗地散开了来。

大棒嗖地穿了过去，这躯体被居中挑了起来。

“碉堡”使劲一甩胳膊。

那短而粗的肉柱在空中扭曲着，划了一个圆弧，落到远处的草丛里去了。

“嚓！”“嚓！”——“碉堡”手中的木棒继续劈打挡路的荆棘，一声不响地前进了——这一切做得不慌不忙，有条不紊，几乎有点程序化。看得出，他们是老于此道了。

一块有一辆汽车那么大的巨石凌空伸过来，出现在“碉堡”的头顶心，他仰头皱着眉凝视了一下，便从帆布口袋里掏出一个一头象鸭嘴似的榔头，捋起袖子，露出毛茸茸的胳膊，挥着榔头朝巨石上砸去。当！当！当！……火星四迸，碎石飞溅。

“候补大卫”在后面举起一架小巧的“美能达”照相机，“咔嚓！咔嚓！”地揿着快门。

“扑”地一声响，一块巴掌大的石片从它的母体上分离了下来，落到茅草丛里，那黑褐色的巨石上留下了一块新鲜的肉色疤痕。

“碉堡”弯腰捡起石片，用榔头灵巧地敲打着，小石片很快就成了一块规整的长方形。接着，它被塞进了挎包里。

“碉堡”又迈开了他的长腿，还是一声不吭，还是那样阴沉。

一条宽宽的溪流“哗哗”地叫着，拦住了他们的去路，清澈的溪底，细黄沙和白石子，象筛出来的金屑和莹润的珍珠。通红的阳光好象觉得干渴似的，在水里嬉戏。

“碉堡”把沉甸甸的挎包挪到身后，曲下一条腿跪了下去，双手掬起一捧又一捧溪水往脸上、口里泼。突然，他停止了这种举动，眼睛怔怔地望着溪底，把胳膊伸进水里，捡出一颗蚕豆大的东西放在眼前，那张阴沉沉的脸上猛然绽出了

狂喜的神采：“炉渣！”

“候补大卫”闻声跑了过去。

这时候，离他们只有五米之距的那片茂密的阔叶林里，树叶抖动了一下，伸出两支乌亮的枪口，对准了他们。

一声断喝劈响在他们头顶：

“站住，不许动！”

“碉堡”一怔：“见鬼！又遇上剪径的强盗了？”一九七六年春天，他遇上过一次，损失了一只“英纳格”，二十元人民币和十多斤粮票。他下意识地瞟了一眼手腕上的“上海牌”，把手中那粒炉渣放进了帆布袋，慢慢地站了起来。

剧烈摇晃着的树枝分开了，露出一张气势汹汹的“国字脸”。紧接着又露出一个长着黄头发的小脑袋，他比“国字脸”更年轻，脸色紧张得发白。两个人端着五四式步枪，小心翼翼地走出了树丛。

“只有两个人！”“碉堡”心里掠过一丝喜悦，一九七六年那一次有十几个。他把胳膊伸进帆布挎包，捏住了镢头柄。

看见他这个举动，后面的“候补大卫”也克制住一刹的紧张，捏紧了硕大的拳头，小臂上的青筋鼓了起来。

“国字脸”操着南腔北调的普通话，严肃而认真地说：

“我们是本地的民兵……”

“撤那！”“候补大卫”是上海人，他苦笑了一声，解释着：“阿拉是一〇四地质队咯呀，住在春联公社，到此地来找金子！”

听了这话，“黄头毛”脸上浮上了傻里傻气的笑容，手中的枪管也垂了下来。

“国字脸”用胳膊肘捅了他一下，依旧铁板着脸，疑惑地问：“有证件吗？”

“当然有！”“候补大卫”用手在几个口袋里摸了一阵，又把肩上那个沉甸甸的白帆布包卸下来，翻了一遍，焦躁地说：“真要命，忘记带出来了！”

“碉堡”没有去翻口袋，显然他也没有带证件。他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细细地打量着这两个年轻人，他大约在判断着他们是不是真的民兵，一九七六年那伙人也自称是“民兵”。

“对不起，请跟我们走一趟！”“国字脸”有点带着命令的口吻说。

一听说要被带走，“碉堡”的脸上露出了不安的神色：“到哪去？”

“大队部，东联公社，曹村大队！”

“离这多远？”

“不远，十几里。”

“碉堡”苦笑着摊开手：“这一趟跟着你们一走，我们今天的跑点计划就完不成了，你们无论如何得帮帮忙！”

“国字脸”和“黄头毛”已经紧张紧张地跟踪了三十里路，好几次都差点叫他们溜掉。帮忙？有这么容易么！

“走！”“国字脸”又在大声发布着命令。

两个高大的汉子无可奈何，在两个比他们矮一个头的年轻人押解下，垂头丧气地往山下走去。

曹村大队部办公室。

门口，窗前，挤满了看热闹的男女老少。他们好奇地打量着这两个怪模怪样的外地人，热烈地发表着各自的判断。

“是走私的，你们看他们那两只包多重哪！”

“大概是从台湾来的！”

.....

“国字脸”一手按住电话机，问：“叫什么名字，报来。”

“夏本清，”“碉堡”没有放下挎包，一副随时准备走的样子。

坐在长凳上喝开水的“候补大卫”，没好气地故意拖拉着回答：“程——程志刚。”

“咕——，咕——，咕！”“国字脸”摇了一阵那架老式的电话机，拿起听筒：“我要春联公社，找一〇四地质队……”

“国字脸”放下听筒，脸涨得绯红，向两位“可疑分子”一迭声道歉：“同志，对不起！对不起！”

“咳！”“碉堡”夏本清挥挥手打断他，用尽量平和的声音说：“算啦！算啦！再对不起，也补不回这两个小时了！”他用手敲敲“上海牌”，心急火燎地跨出了大门。

“候补大卫”程志刚突然想起自己今晚上有一件极端重要的大事，可能会被这两个钟头耽误，不禁有些恼火，嘟哝了一句：“搅七廿三，搞点啥名堂！”

出了村子，夏本清脸上虽然依旧绷紧着，心里的喜悦却并不亚于哥伦布发现了新大陆。这粒炉渣的发现，说明这里有过炼场，很有可能就是炼金子的！……

不到一个小时，他们又赶回了那条小溪边，他们沿溪逆流而上，期望能再发现第二粒，第三粒……

小溪两旁渐渐出现了许多毛竹，取代了原来的橡子树，

檀树，刺杉，最后完全进入了无边无际的竹海。毛竹密得惊人，有的地方只能侧着身子挤过去。头顶枝叶交织，遮住了日头，隔断了升往空中的水蒸汽，水气形成了终年不散的浓雾。

夏本清的翻毛登山鞋踩在足有尺把厚的陈年腐叶上，发出“沙沙”的响声，柔软而富有弹性。走着走着，溪水的喧响声盖住了后面那个人的“沙沙”声。他只好停下来，扶着一枝粗壮的毛竹，回头张望着。若在这样的地方走散了，就很难再找拢来。他等了一刻，没有听见“沙沙”声。突然，一张脸出现在离他只有两米之距的浓雾中，他虽然看不清对方那棱角分明、具有男性美的嘴巴，薄而红润的嘴唇，两排整齐的白牙，却感觉到了对方粗重的呼吸。他赶快扭过头，迈开了大步。

他突然感到眼窝下面神经质地痛起来，这锐痛，象一条虫子似地，慢慢地向下蠕动着，爬过脸颊，爬过嘴角，一直爬到厚重的下颌。

十二年前，他曾作为“干扰破坏毛主席、党中央战略部署”的“反革命分子”，站在队部的食堂讲台边，接受批斗。十几个“牛鬼蛇神”中，只有他昂着公牛般粗壮的脖子，双目平视着前面的墙壁——生要站着生，死也要站着死，人，不能低下高贵的头！

忽然，他的膝关节被人从后面踹了一脚，不由自主地跪了下去。四名“革造司”的战士立刻按住了他。他猛力扭过头时，就是这位美男子恶狠狠地骂出了“呸！反革命还这样嚣张！”一口带着痰液的唾沫，击到了他的眼窝下面。他想